****

**地铁分局新建站点巡更系统建设及全线巡更系统运维、等级测评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HYTF-202205032**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0二二年六月**

**温馨提示**

* **受疫情影响，各供应商到场人员需自备口罩等防护工具，做好个人防护。疫情严控期间，因个人行程码不符合要求，被拒绝抵达磋商现场或其他未能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成功送达响应文件者，其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联系方式（电话）：029-85578186转806或18329775377**

* **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或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格式**

**弃标告知函**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因 （原因概述） ，确定不参加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的投标。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 431号）规定：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釆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注：领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如不参与投标，请在规定时间前将书面《弃标告知函》回执至邮箱（邮箱地址：shuxinxin@sfhyzb.com）**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_Toc3223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_Toc6336)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19](#_Toc25613)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0](#_Toc6769)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9](#_Toc9333)

#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地铁分局新建站点巡更系统建设及全线巡更系统运维、等级测评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区沣惠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8号楼28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年6月20日14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YTF-202205032

项目名称：地铁分局新建站点巡更系统建设及全线巡更系统运维、等级测评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270,000.00元

采购需求：

| **合同****包号** | **合同包名称**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预算金额（元）**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合同履行期限** |
| --- | --- | --- | --- | --- | --- |
| 1 | 地铁分局新建站点巡更系统建设及全线巡更系统运维、等级测评项目 | 详见采购文件 | 1,270,000.00 | 否 | 2022-06-23 00:00:00 至 2023-06-22 23:59: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釆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地铁分局新建站点巡更系统建设及全线巡更系统运维、等级测评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8）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0）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地铁分局新建站点巡更系统建设及全线巡更系统运维、等级测评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为小微型企业；（2）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3）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证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2年6月8日 至 2022年6月15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3:3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沣惠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8号楼28层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2年6月20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沣惠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8号楼29层开标一室

****五、开启****

时间： 2022年6月20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沣惠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8号楼29层开标一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注：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竞争性磋商文件以电子文档方式提供。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釆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公安局地铁分局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126号

联系方式：029-86321055

2.釆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8号楼28层

联系方式：029-89284433-60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晓花、赵维

电话：029-89284433-604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8日

# 供应商须知

## 定义

1. 采 购 人：西安市公安局地铁分局
2. 监督机构：西安市财政局

3、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供应商：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磋商小组：依据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

## 磋商文件说明

1、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内容和需求编制，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1竞争性磋商公告

1-2供应商须知

1-3采购内容及需求

1-4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5响应文件格式

2、磋商文件的获取：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供应商应从竞争性磋商公告载明的磋商文件获取地点获取磋商文件，其文件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未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取得磋商文件的，其本次响应无效。

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4、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5、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响应要求

1.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响应应以项目为单位，不得在其中选项响应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响应无效。

2、供应商资格要求：

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2-1-1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1-2供应商经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2-1-3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2022年1月至今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2022年1月至今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2-1-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1-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2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为小微型企业；

2-3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4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磋商前的个人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

3、限制响应要求

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未满的，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5、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

6、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及磋商保证金。

7、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8、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9、响应文件编制

9-1供应商应以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并各自装订成册，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9-2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响应文件必须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注：凡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负责人可参照执行。**

9-3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字样，统一胶装成册。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4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9-4-1 响应函；

9-4-2 磋商报价一览表和报价明细表；

9-4-3 供应商承诺书；

9-4-4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9-4-5资格证明文件；

9-4-6 供应商为本次采购活动编制的服务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配备了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项目在组织实施、财务保证、人力安排、服务保障等方面具体做法和保障措施，以及为采购活动提供的合理化建议；

9-4-7 供应商提供相应资料或说明，证明其服务经验及能力；

9-4-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10、响应文件密封

10-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分别密封完好，在封套上标明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及“正本”、“副本”等内容。再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骑缝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0-2对于需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材料等原件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将其内容单独密封，并标明所提供原件的明细表。

10-3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概不负责。

11、响应文件提交

11-1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响应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拒收。

11-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2、响应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12-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2-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12-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2-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2-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3、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按无效响应处理。

14、磋商报价

14-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不得仅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或提供有选择的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响应处理。

14-2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为完成服务期内全部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全部成本利润和风险的价格体现，包括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规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磋商报价一览表”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记取，并包含在磋商总价中。

14-3 首次磋商报价随响应文件提交；最后磋商报价在磋商过程中提交，各供应商最后磋商报价表按格式进行填写，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14-4 最后磋商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首次磋商报价。对于差异较大的报价，须作出明确的说明。

14-5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招标控制价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程序。

14-6 磋商最终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为最终合同价格。

15、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7、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7-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销响应文件的；

17-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7-3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或向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17-4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7-5成交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分包给他人的；

17-6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或提供虚假服务；

17-7成交供应商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8、响应有效期

18-1响应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六十（60）个日历日。在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合同签订事项。

18-2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在原响应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其响应继续有效，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 磋商小组

1、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磋商工作。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3、磋商小组负责具体磋商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3-1确认磋商文件；

3-2确定符合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3-3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3-4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3-5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3-6告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违法违规行为；

3-7编写评审报告。

## 磋商会议

1.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时间和磋商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磋商会议，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 参加磋商会议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供应商资格要求相关材料的原件以备审核。
3. 磋商时，由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监督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 经对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和监督人签字确认。
5. 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签到顺序开启各供应商响应文件，公布文件份数。
6. 供应商对磋商会议过程若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及时处理。
7. 供应商未参加磋商会议的，视同认可磋商结果。
8. 采购人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8-1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响应处理：

8-1-1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8-1-2供应商承诺书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8-1-3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原件，而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交的;

8-1-4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磋商

1.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对资格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1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响应处理：

1-1-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签署、盖章的;

1-1-2供应商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1-1-3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1-4无响应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1-1-5 响应文件的服务时间、付款形式及要求、验收（考核）、售后服务等，没有响应磋商文件；

1-1-6 响应内容出现漏项或与采购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响应文件的澄清

2-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4、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5、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且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该报价不予公开，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组织实施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7、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8、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8-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2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8-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8-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8-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8-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9、比较与评价

9-1评审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9-2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0、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赋分标准 |
| 价格 | 10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
| 商务响应 | 5分 | 对磋商文件中付款方式、服务期、质量标准、验收等商务要求和合同主要条款方面进行响应说明，按其正偏离响应程度计0-5分。  |
| 产品技术响应 | 15分 | 1、响应产品选型合理、技术参数清晰明确，无缺漏项，主要技术参数、规格型号、品牌、性能等有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实用性强，配置齐全，技术指标和性能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计(7-10]分，产品的技术指标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计(4-7]分；产品的选型基本合理、功能配置不完善、响应技术指标有负偏离等计[0-4]分。此项共计10分。 |
| 2、产品供货渠道正规，质量保证完善，无劣质、假冒、瑕疵产品及产权纠纷，提供响应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齐全程度计0-5分。此项共计5分。 |
| 服务方案 | 50分 | 1、根据对本项目整体情况了解程度，针对本项目服务内容是否明确、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计0-5分。此项共计5分。 |
| 2、针对本项目具有完善的项目实施及服务实施方案，服务组织安排、分工合理，责任明确，方案内容完整全面、可操作性强，符合项目实际需求计(7-10]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计(4-7]分；方案内容有欠缺，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计[0-4]分。此项共计10分。 |
| 3、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证，服务过程中的设备维修、产品更换，产品质量检测标准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具体可行计(6-8]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计(4-6]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不全面，可操作性不强计[0-4]分。此项共计8分。 |
| 4、具有可行的技术培训方案，列出具体培训的方式、时间和培训内容等，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培训方案详细、完善，措施得当计(6-8]分；培训方案基本完善计(4-6]分；培训方案内容简单，不能保证培训效果计[0-4]分。此项共计8分。 |
| 5、针对本项目具有设备系统发生故障后的补救措施及系统运维、设备维护方案，维护规范合理可行，故障处理流程详细，提供强大的运行维护管理工具与手段，确保系统运行可靠、稳定，系统性能充分发挥，计(6-8]分；运维方案基本全面，能满足项目需要计(4-6]分；运维方案一般，相关措施不够全面计[0-4]分。此项共计8分。 |
| 6、提供详细、完善、科学的供货组织安排，项目实施技术支持有保障，具有详细的人员、财力调配、运输、派送措施等，内容完整、合理可行计(4-6]分；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计[0-4]分。此项共计6分。 |
| 7、针对本项目提供应急处理方案，方案详细全面，具备应急处理流程及保障措施，根据响应情况计0-5分。 |
| 售后服务 | 12分 | 1、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提供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根据响应情况计0-5分。 |
| 2、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包括供应商售后服务网点的设定、售后服务能力、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根据响应情况计0-5分。  |
| 3、针对本项目的响应产品在使用、维护过程中的合理化建议，根据响应情况计0-2分。  |
| 业绩 | 8分 | 供应商提供2019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附其合同证明文件，每提供1份业绩合同计2分（同一合同项目服务周期内连续签订的合同视为1份业绩），满分8分。**（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

1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1响应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1-1-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

（2）中小企业应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采购内容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在享受支持政策而中标或成交后，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是指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上要求由磋商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11-1-2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11-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2）。

11-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1-2响应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1-2-1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

11-2-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财库〔2019〕18号）号，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1-3《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4 《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参考包装需求标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11-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6 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响应，将取消其响应资格。

12、评审时，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内容进行综合比较，独立打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13、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确定候选供应商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4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1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时须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委托代理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4、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5、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提交的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联系电话：029-89284433，联系人：赵维。

## 签订合同

1、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磋商。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

## 采购代理服务费

1、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计入磋商报价但不单独列明。

银行户名：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账号：456700100100008334

联系人：方淑丽 舒欣欣

联系电话：029-89284433

2、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规定标准收取。

## 成交合同的履约验收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者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其他

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请示监督机构后，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或继续磋商。

## 融资担保

详见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市财发〔2014〕167号）及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有关事宜的通知（市财发〔2015〕4号）。可登陆西安政府采购网（www.xazfcg.gov.cn）重要通知专栏和西安市财政局网站（www.xaczj.gov.cn）政府采购专栏中查询了解。

# 采购内容及需求

|  |
| --- |
| **巡更系统建设**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规格参数/服务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实时巡检器系统 | 通过GPRS网络通讯，及时将巡检的地点信息、该地点发生的事件信息以及报警信息发送给管理中心，保证使用者在特定环境和特殊时间里巡检信息上传的及时性，解决了传统离线巡检信息滞后的缺陷。巡检器规格： | 41 | 套 | 二期共20个站点（其中：六号线二期16个站点、二号线二期4个站点）；合理化的备品配件（包含地铁一、二、三、四、五、六一期、九、十四号线及地铁二期线网所需所有的备品配件） |
| 1)自动感应读卡，无需按键；读卡成功以震动+LED+LCD方式进行提示； |
| 2) 重量：≤300g； |
| 3）通讯方式：4G数据在线实时上传, 同时支持触点USB通讯, 高速免驱。 |
| 4）读卡距离：≤6cm； |
| 5）≥2500mAh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
| 6）半导体活体指纹识别；支持指纹存储≧200枚。支持指纹模板转移。 |
| 7) 紧急情况一键发送SOS报警信号； |
| 8) 工作环境温度：-20℃~70℃； |
| 9) 防护等级：IP67； |
| 10) 数据存储量：≥60000条； |
| 11) 机器摔砸记录≥30000条； |
| 12) 待机时间：≥7天； |
| 13）具备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2 | 巡更点 | 安装在巡检线路中的关键控制节点，以此来确保巡检人员能巡查完所有巡检区域，不留死角。 | 210 | 个 |  |
| 1) 无源、无线安装； |
| 2) 工作环境温度：-40℃~85℃； |
| 3) 防水、防尘、防腐蚀； |
| 3 | SIM卡 | 标准SIM卡 | 41 | 张 |  |
| 4 | 电脑 | 英特尔酷睿十二代 i5 CPU，显卡：RTX3060 专业显卡，16G内存，512固态+1T硬盘，千兆网卡，配无线网卡。键盘鼠标，27英寸显示器 ，为保证办公稳定性及软件兼容性，产品需具备ISV认证。 | 3 | 台 |  |
| 笔记本电脑/英特尔酷睿十二代 i7 十四核CPU，RTX2050显卡，16G内存，512固态硬盘，千兆网卡，16英寸显示屏。 | 1 | 台 |  |
| 5 | 千兆宽带 | 20M独享带宽 | 1 | 年 |  |
| **巡更系统维护** |
| 6 | 系统运维 | 1) 安排4个运维工程师三班倒，提供24小时系统运维服务; | 1 | 人/年 | 针对一、二、三、四、五、六、九、十四号线的运维费用 |
| 2) 技术支持响应时限：在出现问题的半小时内响应，1小时内跟进处理，24小时内解决问题。 |
| 7 | 后期维护 | 设备维护：制定设备维护计划，报采购人审核同意后，安排人员进行设备的每月定期检查服务，并提交设备维护记录表，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 1 | 年 |  |
| 软件维护: 建立服务器设备管理监控体系，有效地对系统的监控设备运作情况和传输线路的性能、通断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及早发现问题，排除故障。 | 1 | 年 |
| 制定软件维护计划，报采购人审核同意后，安排人员进行软件定期检查服务，并提交软件维护记录。 |
| 培训:安排熟悉系统的培训专员，对新建系统提供一次整体线上培训，后期如有需要随时进行线上/线下培训。 | 1 | 次 |
| **巡更管理系统等级保护** |
| 8 | 防火墙 | 产品规格：标准机架式设备, 千兆电口≥6个,单电源, ≥1个扩展槽位,防火墙吞吐≥5G，并发连接≥150万，每秒新建连接≥5万；支持国密算法。功能要求：1、产品具有良好的扩展性，支持扩展病毒防御、入侵防御、应用识别、网站分类库过滤、WAF、IPSEC VPN、SSLVPN等功能。2、支持路由、交换、虚拟线、Listening、混合工作模式。3、支持手动和LACP链路聚合，可根据源/目的mac、源/目的IP、源/目的端口、五元组、端口轮询等条件提供多种链路负载算法。4、支持多种地址转换，支持源/目的NAT、NoNAT转换方式； 5、支持IPv6安全控制策略设置，能针对IPv6的目的/源地址、目的/源服务端口、区域、服务、时间等属性等条件进行安全访问规则的设置。6、支持对威胁事件、攻击来源、受威胁主机、威胁趋势等进行监控统计，并可进行可视化展示；7、内置静态黑名单功能，可设置多个对象条件，如：五元组信息、源MAC、地址范围、应用、用户，实现对特定报文进行快速过滤。其他要求： 要求所投产品提供信息安全产品自主原创证明、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销售许可证。 | 1 | 套 |  |
| 9 | 入侵检测系统 | 产品规格：标准机架式设备, 千兆电口≥6个，千兆光口≥4个,冗余电源, ≥1个扩展槽位,整机吞吐率≥6Gbps 最大并发连接数≥150万 IDS吞吐率≥2Gbps； 功能要求：1、要求支持路由、监听等多种接入模式，并支持VLAN、MPLS、PPPoE网络，能够在该网络环境中检测出攻击事件。2、系统应具备：融合模式匹配、协议分析、异常检测、会话关联分析，逃逸等多种技术，准确识别入侵攻击行为，为用户提供2~7层深度入侵防御。3、要求支持攻击报文取证功能，检测到攻击事件后将原始报文完整记录下来，作为电子证据。4、支持对恶意程序实现特征检测、机器学习检测、内置虚拟沙箱检测等多种检测方式，并且多种检测方式相互独立、互不影响；支持专业沙箱设备联动检测。 5、支持僵尸主机规则库，数量≥8000种。6、系统能够根据数据内容而非端口智能识别包括P2P、即时通讯、电子商务、股票交易、网络游戏、网络电视、移动应用等在内的23大类超过2000种应用。7、支持防火墙联动阻断功能，可设置防火墙地址、防火墙阻塞时间，能够查看防火墙联动状态。其他要求： 所投产品需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兼容性资质证书、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及销售许可证。 | 1 | 套 |  |
| 10 | 上网行为管理系统 | 产品规格：标准机架式设备, 千兆电口≥6个， 千兆光口≥2个,冗余电源, ≥1个扩展槽位,带宽性能≥500M，网络吞吐量≥1G，最大并发连接数≥80万，用户数：≥2000人。功能要求：1、支持即插即用功能。开启即插即用功能后，只要插上网线，即可上网。2、支持每个用户的源，服务等，进行最大上下行会话数控制，避免网络滥用。3、支持管理员通过Radius认证后才能登录设备。4、支持行为管理设备接入集中管控平台，并通过APP管理集中管理平台并查各个局点的上网行为管理的状态和告警信息。5、支持对TCP、UDP、ICMP、TCP SYN超时时间，无回应UDP超时时间设置，并能支持按照新建会话与总会话比例设置老化开始或者结束。6、支持IPv4和IPv6在一个系统版本内，同时支持V4和V6网络，并且支持接口配置ipv6地址、支持ipv6地址簿、支持ipv6策略路由、NAT64、NAT66、DNS64等相关配置。7、设备内存、cpu、会话、接口速率支持告警设置；支持时间告警，支持黑名单告警；支持违规网站、违规搜索、违规帖子、违规上传、违规邮件、还有潜在威胁的告警行为；告警策略要支持syslog、短信、邮件、日志记录，以及任意的方式组合。其他要求： 所投产品需提供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IPv6产品测试认证证书、销售许可证。 | 1 | 套 |  |
| 11 | 日志审计系统 | 产品规格：标准机架式设备, ≥6个千兆电口,单电源 ,日志采集处理速度≥5000EPS，≥50个日志源授权。数据存储容量≥2T。功能要求：1、要求产品日志采集峰值≥30000EPS；日志采集均值≥20000EPS；综合处理峰值≥30000EPS；综合处理均值≥20000EPS。2、支持安全设备、网络设备、中间件、服务器、数据库、操作系统、业务系统等不少于26类300种日志对象的日志数据采集。3、支持独立展示每个被采集源最近24小时的日志数量趋势，便于掌握设备的安全事件情况，支持独立展示每个设备日志的最新采集时间，便于了解设备日志的采集状态。4、支持日志归一化处理，将不同设备所产生的不同格式的难以理解的日志数据进行统一格式化处理，提炼出有用信息清晰、明确的展示给管理者。5、支持展示日志查询情况，包括查询条件命中数、日志总量、查询耗时等信息。6、支持首页展示当日告警情况统计；支持展示当日最新告警TOP10、TOP30和TOP50；支持实时告警展示，可根据告警规则、告警级别两个维度进行实时告警监视，并可对刷新事件间隔进行设定。7、支持用户按角色管理，支持三权分立，并支持设置非法用户访问控制策略。其他要求： 所投产品需提供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IT产品信息安全认证证书、IPv6产品测试认证证书。 | 1 | 套 |  |
| 12 | 漏洞扫描 | 产品规格：标准机架式设备, 千兆电口≥6个，千兆光口≥2个（插槽、不含模块），1个console,冗余电源, ≥2个USB口，≥16G内存，≥1T硬盘，≥2个扩展槽，双电源，无限制IP数量，并发扫描≥60个IP地址，并发扫描≥5个扫描任务，≥3个域名扫描。功能要求：1、支持扫描主流操作系统、Web服务器、数据库、网络主机、移动设备、应用及软件的安全漏洞。2、支持扫描系统漏洞数量大于150000种，web漏洞数量大于2000种,数据库大于2000种，CVE漏洞数大于50000。3、支持防火墙联动功能，防火墙能根据漏扫提供的资产信息对重要资产信息进行防护，根据漏洞信息自动生成防护规则，保护内网安全。4、支持对TELNET、FTP、SSH、POP3、SMB、SNMP、RDP、SMTP与Oracle、MySQL、Postgres、MsSQL、DB2、MongoDB数据库的口令猜解。5、产品支持对扫描对象安全脆弱性的全面检查，如安全补丁、口令、服务配置等。请详细描述针对主机和网络的扫描类别及项目。6、支持IPv4/IPv6双协议栈地址场景漏洞扫描。7、支持在线报表，可详细展示任务综述信息、站点列表、漏洞列表、对比分析及参考标准，漏洞分布支持风险等级过滤查看。8、支持每台主机最大并发检测数设置，支持单个任务并发扫描数设置。其他要求： 所投产品需提供销售许可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CVE兼容性证书、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兼容性资质证书。 | 1 | 套 |  |
| 13 | 堡垒机 | 产品规格：标准机架式设备, 千兆光口≥6个，≥2个千兆光口，1个console口,单电源, 资源授权≥80，用户数不限制；功能要求：1、支持改密结果可通过邮箱、FTP方式外发；密码采用密码信封加密保存，以保证安全性；支持密钥加密和明文分段发送。2、支持运维审批，申请人可根据工作需求临时申请设备运维工单，按照要求填写使用时间、申请原因、备注信息等，管理员审批通过后方可运维，过期失效。3、提供授权关系查看功能，图形化直观展示用户、资产、协议、账号的授权关系。4、支持系统管理员、保密管理员、密码管理员、安全审计员、保密员、运维管理员、操作员七种角色；同时也可按需分配角色权限，权限间相互制约。5、支持 Oracle、mysql等主流数据库代理功能。6、支持图形化查看账号改密历史记录，查询结果以鱼骨图按照时间倒序自上而下展示，每个节点详细记录改密信息及结果；支持每个改密节点可以定位、查看和下载密码信封。7、支持全文审计检索；可以对操作行为中的用户信息、资产信息、管理地址信息、管理方式信息、操作命令信息、操作结果信息进行全文检索、过滤，极大提高查询效率，更方便的进行用户关联追溯。其他要求： 所投产品需提供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销售许可证、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 | 1 | 套 |  |
| 14 | 态势感应系统 | 产品规格：软硬件一体形态, 千兆电口≥6个， ≥4个千兆光口,冗余电源,存储8TB，内存≥64G。支持态势分析、安全监测、安全处置、安全分析、资产管理、集中管控、治理中心、知识情报等功能。功能要求：1、支持态势大屏展示，包括全网态势、资产态势、漏洞态势、攻击态势，支持大屏展示时间设置，支持态势大屏中相关信息下钻跳转到对应的详细页面。2、支持联动漏扫设备、手动导入漏扫报告两种方式实现漏洞数据采集，支持同品牌及第三方漏扫设备联动，支持excel、zip等类型的漏扫报告导入；支持漏洞监测任务添加、查询、批量启动、批量删除等操作管理。3、支持对全部资产进行画像分析，支持以列表形式展示资产相关信息，支持至少10种展示列自定义，支持按照TXT、CSV、EXCEL等格式进行资产信息导出。4、支持从脆弱性总体情况、漏洞类型分布、漏洞级别分布、高危漏洞类型排行、高危漏洞排行TOP5、最新漏洞发现趋势、漏洞排行TOP10、漏洞级别对比等多个维度展示整体网络的脆弱性态势。5、支持工单管理，支持指派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支持对工单进行分组管理，分组类型包括我的工单、待处置工单、已处置工单、历史工单。6、支持管控拓扑图展示，支持拓扑动态提示管理设备产生的告警，支持拓扑图右击直接查看选中设备的设备概览、设备详情、告警列表等信息。7、支持设备概览和安全防御图切换，安全防御拓扑具备网络通信、网络防护、系统防护、用户管控、数据防护、应用防护多个类型的设备的拓扑架构展示，安全防御拓扑图支持在线离线设备标识。8、支持资产探测任务管理，支持任务添加、修改、删除、开始扫描、重新扫描等操作，支持任务列表展示，展示信息包括任务名称、扫描范围、类型、状态、更新时间等，扫描范围支持单个IP、IP段、子网范围，支持查看扫描结果，结果信息包括所属任务、设备名称、设备IP、MAC、操作系统、时间、端口服务。其他要求： 所投产品需提供销售许可证、IPv6产品测试认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1 | 套 |  |
| 15 | 三层交换机 | 支持静态路由、RIPv1/v2、RIPng、OSPFv1/v2，OSPFv3、VRRP/VRRP，支持多种认证方式，如MAC认证、802.1X认证、portal认证等；支技VLAN、支持IRF2智能弹性架构，24 个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BASE-X SFP千兆端口 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 包转发率：108Mpps/126Mpps | 1 | 台 |  |
| **质量管理监测** |
| 16 | 质量管理监测 | 对测评设备的日常保养进行监督管理，包括测设备的版本升级、校对和维修对各项文档记录进行存档。 | 1 | 项 |  |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格式条款供双方签订合同参考，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术语定义

本政府采购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政府采购合同”指供需双方依照政府采购程序、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政府采购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价”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服务”指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及其附表，下同）

所约定的服务内容。

1.5 “甲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取得产品和服务的采购单位。

1.6 “乙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1.7 “检验”指甲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标准对乙方所提供服务进行的检测和查验。

1.8 “验收书”指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合同履约验收意见书形成反映采购单位和组织验收机构意见的文件。

1.9“天”指日历天数（如无特别说明）。

1.10“第三人”是指本政府采购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

1.11“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它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1.12“磋商文件”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磋商文件。

1.13“响应文件”指乙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递交，并最终被磋商小组接受的响应文件。

2.技术规范与服务内容

2.1 投标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如果有的话）相一致。若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识及规范为准。

2.2 投标服务的服务内容应与磋商文件规定服务内容及响应文件中的项目要求及磋商响应表一致。

3.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政府采购合同项下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3.2 乙方应保证所供服务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3.3 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政府采购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4.完成方式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完成服务。

5.付款

5.1 政府采购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2 在乙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履行服务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条件付款。

6.服务质量

6.1 乙方应保证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所供服务是由乙方提供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和技术规范等要求。

6.2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应满足行业一般标准，符合合同约定。

7 违约责任

7.1 如果乙方未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或乙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任何其它义务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7.1.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1.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服务以达到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风险。此时，相关服务的期限也应相应延长；

7.1.3 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此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7.2 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后 10 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如有）、尚未支付的政府采购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7.3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各项义务。

8.不可抗力

8.1 如果乙方和甲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政府采购合同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乙方或甲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的情形除外。

8.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

8.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9.争端的解决

9.1 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政府采购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政府采购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9.2 如果协商不成，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3 因政府采购合同部分履行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0.违约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0.1 在甲方因乙方违约而按政府采购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起作用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政府采购合同。

10.1.1 如果乙方未能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10.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0.1.3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10.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政府采购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行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乙方应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1.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供需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2.政府采购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磋商文件规定,并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13.适用法律：本政府采购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4.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14.1 本政府采购合同在工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后生效。

14.2 本政府采购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15.政府采购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政府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1 竞争性磋商文件；

1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15.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15.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5.5 成交通知书；

15.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相关采购要求的规定，合同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 项目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确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服务地点：

3、服务内容：

**第二条 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金额（大写）： （￥ 元 ）。

附：综合单价构成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规格参数/服务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小计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人民币（大写）： （￥ 元 ） |

（注：此表可调整、可扩展，但必须包含本次采购需求所需服务的全部内容，不再单独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付款方式与进度**

1、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30日内付合同总价款的100%，即人民币（大写） （￥ ），支付至乙方账户。

2、乙方须按照合同总价款的5％，即人民币（大写） （￥ ），作为质保金，并将质保金：即人民币（大写） （￥ ）在收到全部货款后五日内转入西安市公安局地铁分局基本账户内。乙方须将质保金银行入账单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三份）报送甲方留档备查。质保期一年满（如无质量问题）一个月内全额无息一次性退付乙方。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4、结算方式：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第四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及乙方响应文件。

**第五条 服务条件**

服务期限： 。

服务地点： 。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第七条 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第八条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

 **第九条 验收**1、项目交付使用后由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2、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综合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3、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4、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

2）磋商文件及澄清函、响应文件；

3）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4）验收清单。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3、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而单方面延迟完工或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乙方逾期累计15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承担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

4、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或本项目不能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其承担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

5、因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侵害他人权利或者造成甲方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尽快通知对方，双方均设法补偿。如仍无法履约合同，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合同，双方责任免除。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2、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3、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壹份。

4、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页无正文）

|  |  |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见 证 方 |
| 采购人全称（公章） | 成交供应商全称（公章） |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
| 地址：  | 地址： |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8号楼28层  |
| 邮编： | 邮编： | 邮编： |
| 负责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或承办人（签字）： |
| 电话：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传真： |
|  | 开户银行： |  |
|  | 帐号： |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地铁分局新建站点巡更系统建设及全线巡更系统运维、等级测评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HYTF-202205032**

**供 应 商： （公章）**

**日 期：**

## 第一部分 响应函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磋商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4、已详细阅读了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磋商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响应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磋商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7、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六十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印章）：

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二部分 磋商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
| 采购项目编号 |  |
| 供应商名称 |  |
| 磋商报价 | 大写： 小写：￥ 元 |
| 服务期 |  |
| **备注** | **表内报价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编号： 第 页，共 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规格型号/服务要求 | 数 量 | 单 价 | 合 计 | 质保期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  |
| 磋商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

备注：

报价明细表列出各项明细合计，磋商总报价应与磋商报价一览表一致；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 第三部分 商务偏差表

采购项目编号： 第 页，共 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数据 | 响应文件实际数据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本表需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中商务条款的偏离内容，商务部分不允许有负偏离。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逐一列出，此表空白视为完全响应，无偏离。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 年 月 日

**技术偏差表**

采购项目编号： 第 页，共 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数据 | 响应文件实际数据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本表需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中技术条款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技术响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逐一列出，此表空白视为完全响应，无偏离。

2、本表中技术指标有偏离部分，须在“说明”列标注其在响应文件的具体页码，并在响应文件证明资料中做显著标注。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  年 月 日

## 第四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响应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响应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 。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

我单位被 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 （是或否）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备注：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内容与原件一致，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参加磋商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的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

授权代表： （签字）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真：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及反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及反面） |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日 期：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 天；特此声明。

（须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不少于六十天）

**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纪书面声明**

**致：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税收违法黑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在本项目磋商采购活动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可以按照磋商文件及采购人的要求提供本项目技术服务，履行合同内容、保证服务质量。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声明**

**致：陕西四方衡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此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的磋商过程中，保证提供的技术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声明，并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七部分 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及评审内容自行编制。

##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 附件1：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